

臺北市政府劃定土地法第14條第1項第3款至第4款規定不得私有範圍

土地標示

(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

編號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
1	大同區	橋北段	一	647

圍土地清冊(部
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)
備註
部份劃入